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沃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1年5月26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06号文予以注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7元/股。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新股全部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网上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

发行人于2021年6月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金沃股份”A股1,2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6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000,02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16,499,026,000股。配号总数232,998,052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32998052。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03005153%，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9,708.25217倍。

二、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6月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6月1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9日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12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39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4,400.00万股，约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1.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6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92.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48.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10日（T-1日，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威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28号文同意注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爱威科技”，扩位简称为“爱威科技”，股票代码为“688067”。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71元/股，发行数量为1,7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1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33.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

根据《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992.032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144.5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7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70923%。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6月7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包括：（1）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投资”）；（2）华泰爱威科技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爱威科技员工资产管理计划”）。除上述两类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	850,000	12,503,500.00	-	24个月
华泰爱威科技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00,000	25,007,000.00	125,035.00	12个月
合计	2,550,000	37,510,500.00	125,035.0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775,086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84,951,515.06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914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72,284.94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8,670,0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27,535,700.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637,700.27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爱威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849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85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09,629股，占最终网下发行总量的7.03%，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2%，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59%。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914股，包销金额为72,284.94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340%，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比例为0.0289%。

2021年6月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0936115、021-50937270

联系人：西部证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威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21年5月11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85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东威科技”，扩位简称为“东威科技”，股票代码为“68870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41元/股，发行数量为3,68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和超额配售选择权。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2021年5月31日（T-3日）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4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47.2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048.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根据《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758.3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49.6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97.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7.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98.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8.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02066%。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6月7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仅有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投资”），无发行人高管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截至2021年5月31日（T-3日），安信投资已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1年6月9日（T+4日）之前将安信投资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安信投资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安信投资	1,840,000	17,314,400.00	0	24个月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3,970,324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31,460,748.84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13,676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128,691.16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0,976,0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97,384,160.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0.0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986,926.79元（按各配售对象计算值四舍五入取整精确到分后加总）。

二、网下限售账号摇号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6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东威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号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6
末“4”位数	0895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东威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926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93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489,928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10%，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6%。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本公告“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3,676股，包销金额为128,691.16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0.0391%，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0.0372%。

2021年6月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协议与承销协议的约定，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35082183、021-35082551、010-83321320、0755-8321881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29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2021年4月28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02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晶雪节能”，股票代码为“301010”。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7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3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3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30.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69.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125.8991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54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90.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09.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2954324%，申购倍数为6,537.89950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1年6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应根据《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的初步配售结果和《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于2021年6月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和《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若不足1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0]121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6月7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41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679个有效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网下申购股数量为7,804,400万股。

（三）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7,804,400万股，根据《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各类投资者的获配信息如下：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总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初步配售比例（%）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比例（%）
A类投资者	4,033,190	51.68	9,733,545	0.02413361	70.00
B类投资者	13,500	0.17	29,655	0.02196667	0.21
C类投资者	3,757,710	48.15	4,141,800	0.01102214	29.79
总计	7,804,400	100.00	13,905,000	0.01781687	1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后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余股118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初步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12019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晶雪节能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29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2021年4月28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02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1年6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和《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的认购资金缴付要求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596
末“5”位数	34494 54494 74494 94494 14494
末“6”位数	270792 770792
末“7”位数	7707417 9707417 1707417 3707417 5707417 9200389 1700389 4200389 6700389
末“8”位数	20431408 40431408 60431408 80431408 00431408 83630975
末“9”位数	167704958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619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电力”、“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354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4,118,300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6,617,745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617,745股，占发行总量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调整为26,250,555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25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7,500,555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5.88元/股。

根据《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878.6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3,750,5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0,055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6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5,000,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4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33085%。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6月9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新股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按照单一配售对象分别计算）。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6月1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煜邦电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020,8020
末“5”位数	41905,61905,81905,21905,01905,19197,69197
末“6”位数